

牡丹江市挖掘回收作业（三期）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JSHX-20241017）

项目所在地区：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

一、招标条件

本牡丹江市挖掘回收作业（三期）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35.257304万元，招标人为南京百花光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工程为牡丹江市挖掘回收作业（三期），主要施工内容为道路工程。新建道路位于军事管理区内，道路总长约1200米，路面宽度4米，需穿越树林与作业区道路连接形成环路，部分区域需增加过路排水管网，并对路边水塘区域进行排水及加固处理，增加起点及终点20*20米掉头点各一处。本项目的混凝土及毛石垫层及碎石垫层材料无法一次运至施工现场，需要进行二次转运。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牡丹江市挖掘回收作业（三期）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牡丹江市挖掘回收作业（三期）项目：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 5、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书面承诺书)：
 - (1) 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 (2)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3) 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6、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购人谢绝联合体和杜绝挂靠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成交后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与分包。（提供书面承诺书）

8、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供应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提供社保机构出具近半年（2024年4月至2024年10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加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0-22 09:00到2024-10-29 17:00

获取方式：1、获取方式：邮件获取。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报名材料，邮件主题：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邮件附件：需采用A4纸幅面，将报名材料加盖企业鲜章，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邮件联系投标人缴费，缴费成功后发送电子版采购文件；审核未通过的，采购代理机构回复审核情况，供应商可在公告期限内重新提交材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113007756@qq.com。 2、获取采购文件需要提供的资料：（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是法人亲自获取采购文件则须体现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须体现项目名称）；（4）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01 14: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01 14:0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309号港湾中心B座6楼会议室

七、其他

本次采购信息通过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以上内容若有变更将通过原采购公告媒体发布，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有关本采购项目有无变更公告，如果没有及时关注本网站公告导致误投标，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百花光电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百花光电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玄武区天山路39号

联系人：李凯
电话：025-57712251-232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汉中门大街309号港湾中心B座东6楼
联系人：陈远秋
电话：13951763536
电子邮件：11300775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于东海（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